

宁夏农村经济

宁夏农村财政研究会

宁夏人民出版社

导 言

农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人类社会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农业发展状况和速度制约着国民经济的发展状况和速度。这是进行物质资料生产的客观经济规律所决定的。马克思指出：“超过劳动生产者个人需要的农业劳动生产率，是一切社会的基础”。这一精辟论述，概括地阐明了农业创造的超过自身需要的剩余产品是其他物质生产部门发展的基础。

农业是一个古老的物质生产部门。“民以食为天”，即使到了科学技术飞速发展的现代社会，人们也都要吃饭，而只有农业才可能向人类提供粮食、肉类、蔬菜、瓜果、油料等，用以维持人类的生存和从事各种生产和科技活动所必需的热量和营养素。在原始社会制度下，只有从事农业的人们所生产的产品有了剩余，才有了产生私有制和阶级的物质条件。在奴隶占有制度下，也由于农产品有了剩余，部落之间的战争俘虏才不至于被杀，而充当奴隶，有了剩余产品才出现了阶级（即统治阶级和被统治阶级），有了剩余产品，才能从农业中分离出商业和手工业等其他物质生产部门。在现代社会，发展农业的重要性日益为人们重视，在社会制度和生产力水平、社会化程度不同的国家，都必须采取各种特殊政策措施，促进现代农业的发展。

我国是一个大国，仍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生产力水平还是低层次的。十亿人口，八亿在农村，人多地少，农村商品经济很不发达，还有一亿人口的广大贫困地区。因此，把加速

发展农业作为发展经济的战略重点，促进农村商品经济发展繁荣，对于实现党的十三大提出的第二步战略目标，即在本世纪末人均国民经济生产总值比现在再翻一番，人民生活达到小康水平，具有决定性的意义。没有农业的充分发展，不建立起巩固的现代农业，就必然要拖住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后腿，延缓国民经济的发展进程。为此，在实现党的经济发展战略目标的过程中，必须始终把发展农业作为发展国民经济的战略重点，这是由于农业生产的特点及其固有的规律性所决定的。农业生产的特点：一是生产周期长；二是受自然条件和自然力的影响和制约。因此，要加快农业生产的发展必须遵循客观经济规律和自然规律，一靠政策，二靠科学，三靠投入，四靠天时。

农村体制和政策，对于农业生产的发展有着巨大的推动作用。十年浩劫，林彪、“四人帮”借批“唯生产力论”，把国民经济推向崩溃的边缘。人民公社“一大二公”，“穷过渡”，“割资本主义尾巴”片面强调“以粮为纲”等“左”的错误政策，严重地阻碍了我国农业生产的发展。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中央制定了一系列适合农业生产力和农民要求的正确政策，在农村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提高农副产品收购价格；每年进口1000至1500万吨粮食；增加对农业的资金和物质投入等等，使农业特别是粮食产量逐年提高。在短短几年内，用占世界7%的耕地，解决了占世界22%人口的吃饭问题，这是一个伟大的奇迹。但是，我国粮食产量虽然逐年有所增加，而人口也在增加，人均占有粮食仍然是低水平，这种局面将长期存在，因此，对粮食生产一定要抓得很紧，绝不放松。

宁夏尽管人均耕地有2.8亩，但多数是广种薄收靠天吃饭。有些国家如日本、新加坡，人均占有耕地面积虽低于我国，但生产力水平、机械化程度较高。我国则相反，农业机械化水平

低，劳动生产基本还靠手工作业，剩余农产品少。所以，应根据我国的国情，宁夏的区情，实事求是，从实际出发，抓紧粮食生产。毛泽东同志曾指出：“全党一定要重视农业。农业关系国计民生极大。要注意，不抓粮食很危险。不抓粮食，总有一天要天下大乱”。1984年，全国粮食生产达到8100亿斤，宁夏突破了30亿斤大关，也曾一度出现过“卖粮难”的现象。近几年，人们对生产粮食的重要性和艰巨性的认识有所忽视，有的地方不适当地压缩粮食种植面积，有的则片面强调“加速粮食转化”，农业投入减少，因水利工程年久失修，排灌不畅，加上其他一些因素，导致1985年粮食大幅度减产。宁夏粮食总产量亦比上年降低9.5%。1987年全国虽好于上年，但宁夏因受灾减产，仍比上年降低7.1%，出现了粮食生产的徘徊局面。应该认识到，我国由于人多地少，粮食生产的形势仍然是严峻的，即便到本世纪末，全国粮食产量达到10000亿斤，那时人口将增加到12.5亿，人均占有量基本平于现有水平。宁夏人均占有粮食仍可能低于全国平均水平。据有关统计，“六五”期间，全国共减少耕地面积8680万亩，年均减少777万亩；1986年又减少耕地面积960万亩，相当于青海一省的种植总面积。宁夏虽年年开荒，但大量占用耕地的问题并未解决。1986年同1980年相比，净减少耕地（包括退耕：还林、还牧）157万亩，其中非农业占用耕地20000多亩。必须引起人们高度重视。

农业，不单纯解决人们的吃饭问题，而且还要向轻工业、食品工业提供所需要的原料。农业的发展速度制约着工业，尤其是轻工业和食品业的发展速度。实践证明，哪一年农业丰收，第二年工业发展速度就快，国家财政收入状况就好。工业越发展，对以农业为原料的需求自然就越多，对农业的依赖性越大，农业的地位就越重要。在当前发展横向经济联合中，

国家计划供应的原料减少，市场调剂增加，有些轻纺行业主动把一部分资金、技术转向农村，同农民联合，发展自己的原料基地，则是一条十分广阔的路子。

宁夏农村商品经济虽不发达，但潜力很大，农副产品和土特产品大有潜力可挖。因此，参与国际经济贸易活动，进一步发展农产品和农副产品深加工，支援出口创汇，换取和引进国外技术、设备，武装宁夏工业，对促进国民经济的全面发展，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

农业的发展，可以创造更多的农副产品用以支援其他事业的发展，农民也就随之富裕起来。购买力也就越强。农村是工业产品的广大销售市场，特别是在我国，拥有八亿人口的农村消费市场是世界任何一个国家所不能比拟的。

随着农村商品经济的蓬勃发展，农业生产集约化经营，科学技术的进步，必然会带来农村劳动力的相对过剩，必然会逐渐向其他物质生产和非物质生产部门转移，这是我国农村经济发展一大趋势。

进行社会主义建设，需要大量资金，农业也是提供建设资金的一个重要源泉。

以农业为基础，是社会主义扩大再生产中两大部类之间，内在有机联系的质的规定性所决定的，是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没有巩固发达的现代农业，国民经济就难以持续稳定发展，深化改革，开放、搞活就难以顺利进行。农村问题，是关系全局的战略问题，也是国民经济实现长期稳定发展的战略问题。对这一问题，有些同志已经认识，有些同志至今还没有或者不完全认识，有些同志每当农业欠收时才恍然大悟，每当丰收年景却又掉以轻心，盲目乐观。党和国家十分重视农业发展问题，邓小平同志最近指出：“很可能九十年代我们其他方面

都很顺利，担心的就是农业不顺利。农业上如有个挫折，几年时间转不过来”。从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上，深刻认识发展农业的重要性，这对树立以农业为基础的指导思想，促进农业生产的稳定增长和国民经济的繁荣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宁夏广大农村积极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调整农村产业结构，实行科学种田。在抓紧粮食生产的同时，因地制宜地调整农业内部结构，开展多种经营，大力发展乡镇、村企业和运输业。通过提高农副产品收购价格、增加农业投入等财政措施，经过短短几年时间的努力，使宁夏由一个靠中央调入粮食过日子的少数民族自治区转变为在正常年景下，做到粮食自给有余，这是一个巨大变化。

宁夏农业有着悠久的发展历史，早在秦汉时期，就有了比较发达的灌溉农业；秦朝在此设北地郡，大将蒙恬带兵镇守，卫戍屯田；汉武帝带兵征讨匈奴大量移民屯戍于此，扩展黄河两岸种植面积；西夏时期，宁夏的种植业和畜牧业已发展到相当高的水平；清朝初年，黄灌区已“沃野数百里，旱涝无虞，盛产稻麦”，“黄河百富，唯富一套”，素有“天下黄河富宁夏”、“塞上江南”之称。但在国民党政府和军阀马鸿逵的反动统治下，由于封建地主阶级的残酷剥削和国民党政府抓丁要粮，苛捐杂税的盘剥，使宁夏农业生产遭到极大破坏，水利失修、田间荒芜，使“谷稼殷积”的宁夏平原变成了粮食亩产几十斤，人民生活饥不饱腹的贫困境地。

宁夏具有发展现代农业的物质基础和条件：一是土地资源丰富。1986年，全区人均耕地2.8亩，高于全国人均占有耕地的86.7%，其中水浇地人均占有0.88亩，有进一步垦殖和开发的巨大潜力；草原面积大，宜于发展林草业、畜牧业；北部属于黄河冲积与贺兰山洪冲交错的淤积平原，地势平坦，土地

肥沃，宜于作物生长。二是有着较为丰富的水利资源和排灌系统。黄河由中卫县入境，流经卫宁灌区，银南、银北灌区，至石嘴山市出境，全程近400公里；大型渠道（如七星、跃进、西干、唐徕、汉延等）十五条，大型排水干沟十五条，支沟支渠纵横交错，水质良好，灌溉近400万亩良田沃土；全区共兴建大小水库239座，浇灌土地41万亩。三是热量资源较好。宁夏年活动积温 $1900\sim 3300^{\circ}\text{C}$ ，年平均气温 $5\sim 9^{\circ}\text{C}$ ，由于昼夜温差大，日照时间长，有利作物生长和水果的糖份积累。四是日照充足。宁夏海拔较高，太阳辐射强，年总辐射值为 $122\sim 148$ 千卡/平方厘米，年日照数可达 $2000\sim 3000$ 小时，日照率为 $50\sim 80\%$ ，仅次于青藏高原。

宁夏发展农林牧副渔，有着优越的自然条件和潜在优势。赵紫阳同志1987年9月视察宁夏时指出：“宁夏有两大优势：一是农业优势；二是能源优势”。有400多万勤劳勇敢和智慧的回汉族人民，在党的领导下，坚持“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艰苦创业，开拓前进，一定能够在不太远的将来建设的更加富饶、繁荣。

为了实现党的十三大提出的战略目标，振兴宁夏经济、尽快摆脱山区贫困面貌，加速发展宁夏农村经济是实现这个战略目标的基础。宁夏所处地理位置，气候条件，民族特征，经济状况与其他地区不尽相同，在很长的农村经济发展过程中，有其自己的特色，研究和编写建国以来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宁夏农村经济》，是在宁夏从事农村经济工作的专家、学者、实际工作者的多年夙愿。尤其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的富民政策，在广大农村进一步落实，实行联产承包经营责任制，开展多种经营，商品经济有了发展，人均收入逐年增加。全区农村人均收入由1980年的175.1元，增长到1986年的378.8

元，翻了一番。这就更加激励了人们研究和编写《宁夏农村经济》的热情和积极性。

农村经济，不同于农业经济，其研究范围更加广泛、深入。它必须以农村经济总体为研究对象，包括生产、交换、分配、消费等农村各经济部门内在的联系，涉及农村的农业、工业、交通运输业、商业、建筑业等经济领域的历史现状以及未来的发展前景。

今年9月23日，是宁夏回族自治区成立30周年。30年来，在党中央、国务院的亲切关怀和各兄弟省、市、区的大力支援下，在宁夏各级党委、政府的直接领导下，认真贯彻党的团结互助和共同繁荣的民族政策，宁夏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取得了巨大成就。为了总结和回顾宁夏农村经济发展的历程，以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党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论为指导，研究和探索发展宁夏农村商品经济中一些带有规律性的东西，在自治区财政厅领导重视和支持下，由宁夏农村财政研究会牵头，组织区内有关大专院校、科研单位和从事实际工作的同志用了一年时间，编写了这本《宁夏农村经济》专著，做为向自治区成立30周年大庆的献礼！

目 录

导 言	(4)
第一章 农村经济制度的建立与发展	
第一节 农村经济制度的建立	(1)
第二节 农村经济制度的发展	(15)
第二章 农村经济发展的物质基础	
第一节 农业资源及其评价	(26)
第二节 农业的机械化与电气化	(31)
第三节 农田水利开发与建设	(42)
第四节 主要农业生产资料的生产与供应	(48)
第三章 农村经济发展战略	
第一节 农村经济发展战略的概念	(52)
第二节 农村经济发展战略的若干构想	(59)
第四章 农村产业结构与布局	
第一节 农村产业结构的概念与发展趋势	(70)
第二节 农村产业结构合理化标志与原则	(73)
第三节 农村产业结构现状与发展	(79)
第四节 农业生产的合理布局	(106)
第五章 农村商品经济的发展与基地建设	
第一节 发展农村商品经济的意义与作用	(113)
第二节 农村商品生产基地建设	(120)
第三节 农村商品生产基地建设规划	(129)
第六章 乡镇企业的发展	
第一节 乡镇企业概况及其特点	(136)

第二节	发展乡镇企业的有利条件及其前景·····	(144)
第三节	发展乡镇企业的对策·····	(154)
第四节	乡镇企业管理·····	(166)
第七章 农村人口与劳动力		
第一节	农村人口的繁衍与发展·····	(181)
第二节	农村劳动力·····	(192)
第三节	提高农村人口与劳动力素质·····	(199)
第八章 土地利用与管理		
第一节	土地利用现状与存在问题·····	(210)
第二节	土地利用与生产率·····	(217)
第三节	土地的集约化经营·····	(229)
第四节	土地管理·····	(233)
第九章 农村的产品分配		
第一节	正确处理农村分配关系的意义与原则·····	(240)
第二节	农村的宏观分配·····	(246)
第三节	农村的微观分配·····	(259)
第四节	新分配体制的效益·····	(265)
第十章 农民生活消费		
第一节	农民的消费水平·····	(269)
第二节	农民的消费结构·····	(279)
第三节	农民生活消费的展望·····	(286)
第十一章 农村合作经济的会计核算		
第一节	会计核算的特点与任务·····	(289)
第二节	会计核算对象·····	(293)
第三节	会计科目与记帐方法·····	(297)
第四节	乡村农经组织的会计核算·····	(309)
第五节	农业产品成本核算·····	(317)

第六节 财务管理·····	(333)
第十二章 农村商品流通	
第一节 农村商品流通的基本原理·····	(340)
第二节 农村商品流通·····	(344)
第三节 农产品价格·····	(351)
第四节 农产品存贮与运输·····	(358)
第五节 农产品商品销售·····	(365)
第六节 农村商品流通体制改革·····	(373)
第十三章 农村财政	
第一节 财政在发展农村经济中的地位与作用··	(378)
第二节 财政支援农业的成就·····	(385)
第三节 乡镇财政·····	(388)
第十四章 农村金融	
第一节 农村金融的概念、性质及其作用·····	(398)
第二节 农村信贷的原则、政策与任务·····	(403)
第三节 农村金融的管理与监督·····	(412)
第四节 农村金融体制改革·····	(419)
第十五章 农垦企业的建立与发展	
第一节 农垦企业在农业经济中的地位与作用··	(428)
第二节 农垦企业的商品生产·····	(438)
第三节 农垦企业的经济效益与收益分配·····	(442)
第四节 家庭农场的管理与核算·····	(447)
第十六章 村镇建设与规划	
第一节 村镇建设新貌·····	(456)
第二节 用村镇规划指导村镇建设·····	(462)
第三节 有计划有步骤地推进村镇建设·····	(468)
编 后 ·····	(473)

第一章 农村经济制度的建立与发展

第一节 农村经济制度的建立

农村经济制度，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农村生产关系的总和。旧中国的农村经济制度是以封建土地占有制为基础的，这种生产关系严重地束缚和阻碍了生产力的发展，是中国广大农村贫困落后的根源。

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各族人民经过长期艰苦卓绝的革命斗争，终于在1949年推翻了国民党的反动统治，建立了人民民主专政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主义政治制度的建立为在全国范围内建立社会主义农村经济制度创造了前提和基础。

我国社会主义农村经济制度的建立和发展过程，是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不断同我国农村实际相结合的过程。经过30多年理论与实践的探索，走过了一条曲折发展的道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确立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路线。通过农村改革的实践，使我们找到了适合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农村实际情况和生产水平的农村经济制度新模式，促进了我国农村生产力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向前发展，广大农村发生了巨大变化，农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有了显著的提高。中国农村经济制度的理论与实践，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关于合作制的思想。

宁夏社会主义农村经济制度的建立与发展，大体经历了三个时期：一是在广大农村进行土地改革，二是对小农经济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实现农业集体化，三是改革农村经济体制，推

行以家庭经营为主要形式的联产承包责任制。

一、宁夏的土地改革

宁夏于1949年9月获得解放。随着国民党反动政权的覆灭和人民民主政权的诞生，结束了长达2000年之久的封建主义生产关系赖以存在的政治经济基础，亿万农民有史以来第一次由受压迫和剥削的被统治阶级上升为国家主人，从而彻底摆脱了国民党政府各种苛捐杂税的盘剥，废除封建土地所有制，实行农民土地所有制，成为不可避免的客观趋势。

消灭封建土地所有制，实现农民土地所有制，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基本内容，是解决农民问题的中心。早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1927年党的“八七”会议上，就已明确提出了土地革命的方针。此后，在革命根据地内相继制定了《井冈山土地法》、《兴国县土地法》、《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土地法》、《关于查田运动的决议》等，开展了打土豪、分田地的斗争。抗日战争时期将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没收地主土地的政策，改为减租减息政策。中共中央于1946年5月发布了《关于清算减租及土地问题的指示》，其基本内容是由减租减息向没收地主土地过渡。1947年9月，中共中央召开全国土地会议，制定了以没收土地、废除封建土地所有制为主要内容的《中国土地法大纲》，接着在全国1.5亿人口的广大解放区掀起了大规模的土改运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央人民政府于1950年6月30日公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在新解放区开展了土地改革运动。

宁夏各级党委、政府遵照中央指示和有关土改政策，发动和领导全区百万农民进行了具有历史意义的土地改革，从1951年8月开始试点，逐步推开，1952年4月基本结束。土地改革运动经过发动群众，斗争恶霸地主，分配土地和耕畜、农具等生产资

料,颁发土地证,使广大无地和少地的农民分得土地142万亩,房屋5万间、耕畜12万头。土改使占农村总人口大多数的贫雇农有了自己的土地,实现了“耕者有其田”。农村各阶层占有耕地的状况发生了根本的变化。列表如下。

1—1

%

项 目	土 改 前		土 改 后	
	人 口	占有耕地	人 口	占有耕地
合 计	100	100	100	100
贫 雇 农	46.1	23.3	46.1	35.7
中 农	41.4	45.9	41.4	44.9
地主富农	8.4	25.8	8.4	8.9
其他阶层	4.1	5.0	4.1	10.5

经过土地改革,使宁夏农村广大贫雇农获得了农业生产的基本生产资料——土地,改变了耕地被少数地主、富农大量占有的情况,许多无地的农民从世代租用地主耕地,到自己拥有耕地,这是一个质的巨大变化,是农民政治上得解放、经济上得翻身的一个重要标志。

这场史无前例的土地革命,极大鼓舞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推动了宁夏农业生产的迅速恢复和发展。1952年,农业总产值比1949年增长46.3%,平均年递增13.5%;粮食增长47.7%,年均递增13.7%;油料增长49.4%,年均递增14.3%。

二、宁夏农村实现集体化的道路

土改后的宁夏农村经济基本上是建立在生产资料私有制基

础上的小农经济。农民既是生产资料的私有者，又是直接从事农业生产的劳动者。其特点是：生产资料简单，经营规模狭小，劳动生产率低下，属于以满足自己需要为生产目的的自然经济；缺乏自我积累和进行扩大再生产的能力，生产经营活动通常是在原有规模的基础上周而复始的简单再生产，倘有天灾人祸便面临着破产的威胁，甚至连简单再生产也难以维持，小农经济的基础和条件决定其不稳定性和不可避免要出现两极分化的客观趋势。

1953年，宁夏全区粮食总产量比1952年下降9.8%，油料总产下降51.3%。有些劳力少、人口多，生产资料简而又缺的农户，由于天灾人祸，濒于破产，新的富农开始出现。正如毛泽东同志指出：“在最近几年中间，农村中的资本主义自发势力一天一天的发展，新富农已经到处出现，许多富裕中农力求把自己变为富农，许多贫农，则因为生产资料不足，仍然处于贫困地位，有些人欠了债，有些人出卖土地，或出租土地，这种情况如果让它发展下去，农村中间两极分化的现象必然一天一天的严重起来”（《毛泽东选集》第五卷，第187页。）。

经过土改仅一年多，宁夏农村亦开始出现两极分化的情况。1953年，平罗县一区三闸乡4村，有8个庄子、81户人家，种着1270亩耕地，有2户富裕中农开始雇工，放债剥削他人，借贷粮最低为每石三斗利（春借秋还），一般为四斗利；在全村41户贫雇农中，有10户年年累帐，7户四处揽干长工，7户出卖土地。针对这一情况，党中央提出了对小农经济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任务，目的在于把个体农民“组织起来”，由个体生产变为集体生产，在自愿互利的原则下，走社会主义集体化的道路。

党中央于1953年提出了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过渡时期

的总路线，即“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这是一个过渡时期。党在这个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是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基本上实现国家工业化和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89页。）。党中央和毛泽东同志曾以很大精力来加强全国农业合作化运动的领导，并制定了一系列有关实现农业集体化的方针、政策、指示和决议，使我国的农业合作化运动健康地向前发展，顺利地完成了对农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历史任务。

宁夏农业合作化是从1950年开始起步的，先后经过了互助组、初级社、高级社三个发展阶段，大体用了6年时间，实现了农业集体化，将分散的、一家一户为生产经营单位的小农经济改造成为生产资料为劳动群众集体所有、集体经营的农业生产合作社。这是无产阶级夺取全国政权之后，党领导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取得的伟大壮举，标志着我国农村以公有制为基础的新型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确立，从而为发展我国农业生产力开辟了广阔的道路。然而前进的道路并不是笔直和平坦的，“从五十年代后期开始，由于“左”倾错误的影响，急于求成，盲目求纯，以为单凭主观愿望，依靠群众运动，就可以使生产力急剧提高，以为社会主义所有制形式越大越公越好”（赵紫阳：《沿着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前进》）。1958年开展的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使宁夏农业集体化遭到严重挫折，农业生产力遭到巨大破坏，致使农业生产长时期内处于停滞状态。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恢复了党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改革从农村开始，普遍实行了以家庭经营为主要形式的联产承包责任制，使我国集体农业的优越性得以充分发挥出来，农业生产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向前发展，农民的物质

文化生活水平有了显著提高。用占世界7%的耕地，解决了占世界22%的人口吃饭问题，这是党领导人民在改革开放中创造的一个奇迹。党领导人民经过30多年的实践，经过多次曲折，付出了巨大代价，探索出了一条适合中国农村实际的发展道路，这是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农村实际相结合的产物，具有重大的理论和现实意义。

（一）农业生产互助组的建立与发展

宁夏农业集体化道路是从建立具有社会主义萌芽的互助组开始的。农业生产互助组，亦称农业劳动互助组，是在党和人民政府领导和帮助下，在自愿互利基础上建立的农业劳动互助组织。有临时或季节性的和常年固定性的两种。一般有几户或十几户组成，组员的土地和其他生产资料以及产品属于私有，各自独立经营。由于在组员之间实行劳动力和生产资料使用的变工、换工互助，因此具有社会主义萌芽性质。

1951年12月15日，中共中央《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的决议》以草案的形式发给各地试行，经过一年多的实践与总结，1953年2月15日，才予以正式下达执行。《决议》明确指出：

“农民在土地改革基础上所发扬起来的积极性，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是个体经济的积极性，另一方面是互助合作的积极性。农民的这些生产积极性，是迅速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和促进国家工业化的基本因素之一。因此，党对于农村生产正确领导，具有重大意义”。宁夏各级党委、政府遵照中央的指示，根据土改后农民走互助合作道路的积极性，加强对农业互助合作的领导和组织工作，通过试点，总结经验，推动农业互助合作运动的不断深入发展。1950年至1952年，宁夏农业互助组的主要形式，大多是季节性的，规模较小，由几户农民在农忙季节临时进行换工互助，农忙季节过后，即行解散。1950年，全